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光电

公告编号：2014-092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9）。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苏州工行”）购买了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一、设立苏州工行账户及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已在苏州工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号：1102-0206-1900-0895-53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由该账户划出，理财产品到期后本金及收益仍划回该账户，该账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014年9月11日，公司与苏州工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公司出资10,000万元购买该行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4年第189期D款。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募集期：2014 年 09 月 11 日

4、产品交易日：2014 年 09 月 11 日

5、产品起始日：2014 年 09 月 11 日

6、产品到期日：2014 年 10 月 17 日（遵循工作日准则）

7、理财产品认购金额：10,000 万元人民币。

8、挂钩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全球银行间外汇市场的欧元/美元汇率。

9、产品收益测算依据：本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工商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与欧元兑美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国际市场欧元兑美元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投资者收益取决于欧元兑美元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10、预期年化收益率：4.50%。

11、撤单约定：产品募集期结束前接受撤单。

12、提前赎回：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赎回。

13、提前终止：产品到期日之前，中国工商银行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

14、资金到账日：本金于产品到期日到账，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到账。

15、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6、公司与苏州工行无关联关系。

17、公司本次使用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33%。

二、产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

投资者的收益与挂钩指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挂钩，若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波动幅度较大，以致曾达到或曾突破预设区间上限或下限，则投资者仅能获得较低一档的收益率。

2、利率风险

在本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大幅上升，本产品的年化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获得的收益率将有可能低于实际市场利率。

3、流动性风险

本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

4、产品不成立风险

投资者投资本产品可能面临产品不成立风险，即产品说明书中约定：如募集规模低于1亿元，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在产品起始日之前，如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中国工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原产品说明书约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时，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此时，投资者应积极关注中国工商银行相关公告，及时对退回资金进行再投资安排，避免因误认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按原计划成立而造成投资机会损失。

5、信息传递风险

中国工商银行将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及方式发布产品信息，投资者应主动及时查询产品相关信息。如因投资者未主动及时查询信息，以及其他非中国工商银行过错原因造成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此外，当预留在中国工商银行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时，投资者应及时通知中国工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其联系方式变更，中国工商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与投资者联系，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损失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中断、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或金融危机、国家政策变化等情形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中国工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7、法律法规与政策风险

本产品均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或国家宏观政策发生变化，本产品可能会因此受到一定影响。

8、信用风险

在中国工商银行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下，如被宣告破产等，本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将受到影响。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运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短期理财，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购买过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 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
- 6、《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双边不触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